

鸡西国家税务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

现将我局 2017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工作情况

2017 年，我局按照省局及市委、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始终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基本制度，以保障纳税人和社会公众知情、参与和监督为根本目标，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加强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工作，强化制度机制建设，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进一步提高国税部门公信力，更好地发挥信息公开对建设法治、服务、责任、和谐、效能、廉洁国税机关的促进作用。一年来，我局不断强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制度机制，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建设和渠道建设，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提升行政透明度。我局坚持从实际出发，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制度规定进行全面梳理，其中重点是对政府信息的更新

维护、发布协调、保密审查、监督考核等制度进行修订，并编制了制度汇编，核定了岗位职责，进一步调整完善了操作规程、数据统计、效能目标等工作规范，改进优化了工作流程，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体系。对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公文类信息目录备案工作实施信息化管理，进一步整合了工作流程，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年来，我局全面落实《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加大税务行政权力公开力度，扎实做好税收政策法规公开工作，完善税收征管执法公开内容，扩大纳税服务公开范围，推进税务机关自身建设公开，增强了税务机关公信力、执行力，有效保障了纳税人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推动了税收执法权和行政管理权在阳光下运行。我局不断健全和完善税务部门政务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对外答复和内部办理机制，强化了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考评监督，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行政权力清单公开情况

年初以来，按照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国税局的部署，我

局认真贯彻和落实取消和下放行政审批权、公开行政处罚权力清单等各项工作要求。

一是依法发挥税收职能，认真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对新出台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加大宣传和培训力度，做到全覆盖、无盲区、无死角，培训到位，让纳税人对优惠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小微企业惠及面达到 100%。2017 年，我市享受到小微企业（企业和非企业性单位）增值税优惠政策累计达到 125255 户次，2017 年共减免小微企业增值税 12947 万元，较好的发挥了税收的杠杆作用，促进了我市小微企业的健康良性发展。

二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坚持放管结合，强化纳税人依法自主申报，完善包括备案管理、发票管理、申报管理等在内的事中事后管理体系，推进大数据应用，加强风险管理，实现税收管理由主要依靠事前审批向加强事中事后管理转变。全面实施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推进“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向个体工商户延伸。建立全市首个“五证合一”办税服务厅，破解“五证合一”业务“模块多、办理久、业务杂”的难题，减轻了办税厅压力，有效提升了工作质效。

三是推行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告税收行政审批清单、税

收行政处罚权力清单。通过政府网站、“云咨询”平台、办税服务厅 LED 液晶显示屏、立式公告栏等方式，向社会公布了税收行政审批目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开行政审批事项等相关工作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4〕10号）《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关于公开行政审批事项目录的公告》（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公告〔2014〕13号）《税务行政处罚权力清单》和税务行政处罚权力运行流程图，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二）税制改革和税收政策信息公开情况

利用和整合相关资源，积极运用新技术、新软件、新平台，创新政府公开方式，拓展政务公开渠道。加快推进“互联网+税务”行动计划，努力将我局外部网站打造成更加全面的信息公开平台、更加权威的政策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平台、更加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

一是提高税收法律法规建设质量。我局加强对规范性文件审查、清理，确保抽象行政行为合法，为进一步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确保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落实，按照省局及政府法制办的工作要求，我局认真开展了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全年共清理全文失效废止的税收规范性文件 76 份。

健全税收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完善税收政策跟踪问效机制，定期进行效应评估分析，对国家统一出台的重要税收政策的经济社会效应及时分析，形成政策效应分析报告，上报相关部门。

二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改革税收行政执法体制，实行办税服务、调查执行、风险管理三级管理模式。按要求将全市的纳税服务、税源管理、征管等机构调整职能，按照“风险管理为主，基础管理为辅”原则，调整原部门职能，取消税收管理员固定管户，对所管辖的纳税人按照“重点与一般、行业加规模”的模式进行分类分级管理，做到职责清晰，分工明确，运行顺畅；完善税收执法程序。认真开展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对市局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委员会进行调整，并明确了市局重大税务案件审理标准。认真按照《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开展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工作，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对稽查局提交案件的案件事实、证据、执法程序、适用法律、案件定性、拟处理意见进行重点审查，全年共受理、审结重大税务案件 3 起，促进了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工作的开展；创新税收执法方式。积极探索运用柔性指导、疏导等方式，促进税收共治，提升税法遵从度。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税收政策辅导会、约谈、上门辅导等形式，

积极有效地参与企业的自查，督促企业认真、按时完成自查，努力做好自查收入的组织入库工作。认真做好对被检查纳税人的税收政策宣传和正确使用发票的辅导，引导纳税人，主动查找问题、纠正过错，自觉规范用票行为，提高正确使用发票的意识和能力。

三是强化权力制约和监督。完善权力制约机制。一方面严格执行《税务系统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监督管理办法》《鸡西市国税局机关防范风险内控机制实施办法》，强化内部流程控制，防止权力滥用。另一方面落实推进内控机制信息化升级版，实现“两覆盖、两优化、两提升”，促进权力依法运行。二是按照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分事行权的要求，对相关岗位的干部定期轮岗，尤其对财务、人事及业务部门落实了5年轮岗制度，进一步强化内部流程控制，保障了权力依法运行。

（三）推进监督检查常态化，自觉接受外部监督

一是在媒体公布了市局纪检监察部门的电话、邮箱，接受纳税人对税务机关及税务人员在税收执法过程存在违法违纪问题的监督；二是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政协民主监督以及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三是定期与检察院召开联席会议，开展警示教育，接受外部

监督。四是建立健全新闻媒体以及社会公众监督投诉处理机制。五是与市广播电台共同举办“行风热线”直播节目,倾听纳税人的心声,现场解答听众提出的问题 19 个。六是完善权利救济和纠纷化解机制。加强纠纷预防和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加强纳税服务投诉管理,认真受理和及时解决纳税服务投诉。认真做好 12366 纳税服务热线远程坐席工作,及时受理纳税人的投诉,对纳税人投诉在 3 个工作日内及时办结;认真配合处理政府投诉中心的企业举报,全年无涉及我局的政府投诉中心转办举报案件。

(四) 税收收入统计数据信息公开情况

制作《税收收入月报》手册,分税种发布收入数据,实现相关统计数据的全面公开,定期向省局、市委市政府以及相关部门报送组织税收收入工作情况。根据当前组织税收收入工作形势,在网站开辟组织税收收入专栏,发布工作动态,对组织收入工作进行专题报道;设置“组织收入”栏目,交流组织税收收入工作经验;按月发布《全市税收收入分县(市)区情况表》,公开全市和各县(市)、区国税局组织税收收入工作进度,便于查询。

(五) 税收改革持续发力,国地税合作不断拓展

认真落实国地合作规范（3.0版），在服务融合、征管协同、信息共享、经验互鉴等方面逐步拓展。3个办税厅共驻共建、7个办税厅互设窗口，“一窗一人一机”联合办税模式顺利开通，与邮政部门开通了“委托代收税款和代开发票”业务。开展涉税信息交换、成果共享，持续强化纳税信用等级评定、风险管理等重点项目合作。国地税稽查部门联合督导企业自查60户，查补收入合计达到4059万元。风险防控得到加强。集中力量开展税收风险分析和管理，全年完成风控任务417户，评估入库税款1457万元，纳税辅导入库税款22270万元。

（六）纳税服务不断优化

以践行“六零”服务承诺为突破口，努力叫响“新鸡西、馨税收、心服务”和“征为国、纳为国、征纳一心；取于民、用于民、取用一致”的服务品牌，实现了纳税服务工作提速增效、提档升级，赢得了纳税人点赞，工作经验、实践案例被市直机关作风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向各单位推介。一是大力推广应用电子税务局。自2017年9月份运行以来，纳税人开通电子税务局25396户，申报纳税61562笔，缴纳税款4.64亿，开户率、申报率均达到95%以上，发票领用、代开、验旧7708户次，累计33875笔，真正

实现让纳税人多走“网路”、少跑“马路”。二是认真筹划自助办税厅建设。以鸡冠区为中心，打造“中心辐射、多点布局”的自助办税格局。自助办税终端实现 11 个办税厅全覆盖，总数达到 31 台，有效减少了纳税人排队等候时间，打破了办税时间的限制。三是积极推进发票“网上申领、线下配送”。与市邮政公司合作，初步搭建起纳税人网上申请发票，由邮政部门邮寄送达的服务方式，已有 5 户企业享受到这项服务的便利，邮寄领取发票 610 份。

（七）干部队伍建设取得积极进展

坚持严管善待活基层的理念，厚植干事创业工作氛围。一是着力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后备干部培养。依据“德才兼备、注重实绩、群众公认”的选人标准，按照“看成绩、依资历、重品德”的用人原则，通过组织任命、提名考察、交流轮岗等多种渠道配齐了县、区局领导班子。对各基层单位领导班子及市局部门科室进行人员调整和充实，科级干部岗位交流 15 人，选拔正科级非领导职务 2 人、副科级领导职务 3 人、副科级非领导职务 6 人，为优秀干部搭建了施展才能的舞台，优化了班子的年龄梯次结构，形成科学的选人用人导向。

(八)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完善监督机制，使政府采购公开透明

及时编报政府采购计划。加强基层局报表质量和时限的要求，及时上报各月计划报表，并以计划为指导实施采购，提高采购的质量和效率。规范政府采购，认真做好批量采购计划的上报和执行。2017 年政府采购工作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中央预算单位 2017-2018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及时组织、编报 1-4 季度的政府采购计划，根据工作需要，通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 143 台显示器，其中各县（市）、区局办税服务厅推行“一机双屏”使用 93 台显示器，信息中心岗位日常缺口 50 台。2017 年，我局共有 20 个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采购的主要品目是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空调、路由器、服务器等，其中总局批量采购 17 个，省局批量采购 3 个，采购数量合计 370 台（套），采购预算为 82.7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57 万元，节约资金 25.79 万元，节约率为 31.14%。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规范有序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

我局制定了《鸡西市国税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规程》，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公开范围、步骤程序、收费标准，重点明确了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申请受理后的办理流程及受理部门需承担的责任。在网站醒目位置设置“依申请公开”专栏，公布工作规程。在网站设立专用邮箱，公布专用电话，受理公开申请，并按规范制定了依申请公开申请表，在互联网网站显著位置提供下载服务。在网站帮助区对依申请公开工作进行说明和指导。设置依申请公开项目设置反馈专栏，便于公众查询反馈。

（二）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和结果公开工作

我局对于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涉及纳税人切身利益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做到广泛听取意见，与利害关系人进行充分沟通。同时，通过开展走访活动，注重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团体、基层组织、社会组织的意见。加强公众参与平台建设，对社会关注度较高的决策事项，做到公开信息、解释说明，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和理由。同时，市局党组高度重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将其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实行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经办人员具体办的“三级负

责制”，及时将建议进行分类整理，责成有关科室具体承办，使工作任务有效落实、有序开展。我局还将承办市人大、市政协代表提案建议工作纳入市局机关年度绩效管理，从办理时限、答复质量、代表满意度等方面进行严格考评，切实增强了各部门做好提案、议案办理工作的责任感。在办理过程中，能积极主动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有关部门进行联系沟通，做到办理前先联系，找准问题的症结，不走弯路；办理中征求意见，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质量；办理后跟踪回访，确保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答复的满意率达到 100%。2017 年共完成 2 项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案建议的办理工作，代表委员对办理结果均表示满意。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和减免情况

2017 年，我市国税系统严格落实有关政策规定，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费用。

五、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投诉举报、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 年，我系统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投诉举报、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7 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对《条例》的宣传教育有待加强，税务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基层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有待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的管理维护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升等。

为此，在 2018 年，我局将从以下三方面认真加以改进：

一是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促进政务管理质量稳步提升。

2018 年，我局将继续按照省局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制度，力争在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突破。对年报的公布时效、报告内容和发布方式进行细化。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拓宽政府信息公开途径，加大网站维护投入，完善工作平台建设，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制度。严格政务公开信息保密审查制度。对于拟公开的事项严格进行保密前置性审查，对于对外公开的信息实行传递单和审查表制度，实行发布者自查、发布单位复查、发布单位主管领导审查、保密委员会协查的信息审核制度，确保公开事项不涉密。

二是强化税收法治建设，促进依法行政水平稳步提升。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试点工作。今年，按照省局要求，我们要认真做好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三项制度”的试点工作，采取先试点、再有序全面推开。

三是强化服务品牌创建，促进纳税服务水平稳步提升。今年，我局将致力打造鸡西国税“智慧税务”的服务品牌，开展好新一轮的“便民办税春风行动”，重点是做好扩大电子税务局覆盖范围，落实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清单和“全程网上办”清单，拓展自助办税终端业务范围等具体事项，为纳税人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细致贴心的税收服务，逐步构建起网上办税为主、自助和其他社会办税为辅、实体办税服务厅兜底的办税新模式，实现“线上线下”服务的互补互促。

本年度报告根据《条例》和《鸡西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由鸡西市国家税务局编制。全文包括基本工作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和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投诉举报、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等。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鸡西市国家税务局网站 (<http://jx.hl-n-tax.gov.cn>) 下载。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鸡西市国家税务局 (地址：鸡西市鸡冠区红旗路 17 号，邮编：158100，电话：0467-2870018)。

鸡西市国家税务局

2018 年 2 月 22 日